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承辦人：許美瑤

電話：05-6315028

傳真：05-6331211

電子信箱：das@nf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學術字第1131800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_教師研究績優獎設置辦法.pdf、附件二_教師研究績優得獎名單_112_歷
年得獎名單-.pdf、表一_113學術研究績優獎申請表.odt、表二_113產學合作績
優獎申請表-.odt

主旨：本校「113學年度教師研究績優獎」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
各系所推薦人選確定後，申請人應於113年4月1日前送申
請案至所屬學院，經學院推薦至研發處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師研究績效獎設置辦法」規定辦
理(附件一)，本辦法獎勵對象為在本校任教滿3年以上之
在職專任教師。各學院每年推薦學術研究績優獎至多6名
及產學合作績優獎每年至多6名。
- 二、本年度申請表件請申請教師繕打後提出。
 - (一)各系所推薦人選確定後，請系辦公室通知教師於113年
4月1日前繕打申請表連同佐證資料送各學院。
 - (二)學院請於113年4月30日前送推薦案至研發處彙辦，逾期
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檢附相關法規、申請人推薦資料表(表一、表二)及獲獎教
師歷屆得獎名單(附件二)供參。

正本：文理學院暨所屬系所、管理學院暨所屬系所、工程學院暨所屬系所、電資學院
暨所屬系所、體育室、通識教育中心、語言教學中心

副本：

抄本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